

從範例模型及詞彙構式互動的觀點 探討新型「被+X」構式*

吳雙羽、賴惠玲
國立政治大學

本文利用「全文報紙資料庫」的語料，從範例模型及詞彙構式互動兩個觀點，分析新型「被+X」構式。結果顯示：
（一）「被+X」詞項透過類推，不斷類化衍生，不同元素放入構式中，與組成份子更能共同結合出整個構式的語意。
（二）「被+X」可分為〔被迫執行 X〕、〔被迫接受與之 X〕、〔受刻意處置之後 X 發生〕、〔受刻意處置成被說成 X〕，構式與詞彙特性互動甚密，與典型短被字句形成一個構式網路，具有多義連結、部件連結、隱喻連結等多重繼承。
（三）「被+X」作為語言符碼，符合新聞報導體裁的即時性、顯著性、聳動性，在新聞框架效應下廣泛複製與創新。

關鍵字：「被+X」、短被字句、範例模型、構式語法、新聞框架

* 本文初稿發表於 2020 年 5 月 28 日至 30 日由香港城市大學翻譯及語言學系主辦之第 21 屆漢語詞彙語義學研討會（Chinese Lexical Semantics Workshop, CLSW），誠摯感謝該研討會的匿名審查者與鍾曉芳教授給予的寶貴建議。對於本期刊主編與兩位匿名審查者提出的諸多疏誤指正和修改建議，使本文更臻完善，特此銘謝。文中若有任何未盡之處，均屬作者之責。

1. 前言

自從 2008 年在中國大陸的新聞報導中出現「被自殺¹」的語言使用之後，網路上違反典型被字句語意與語法規則的新型「被+X」用法如雨後春筍般增長，如：「被留學」、「被自願」、「被結婚」、「被幸福」、「被網癮」、「被小三」、「被時代」等。近年來從臺灣的新聞報導及社論中可發現「被+動詞短語」逐漸擴延，如：陶晶瑩「被洗臉」、考試院「被瘦身」等，進一步促使新型「被+X」構式的浮現，如：周子瑜「被道歉」、林志玲「被懷孕」、吳寶春「被台獨」、軍公教「被正義」、吳音寧「被下臺」、韓國瑜「被參選」、臺灣國旗「被消失」、日本學者「被遲到」、陳時中「被開唱」等，甚至擴及至社群網路服務（Social Network Services, SNS）的對話訊息中，如：「被塑膠²」。

在典型短被字句中，被動標記「被」承接的往往是謂語，大多是及物動詞加上表完成的時貌標記「了」或補語（劉月華、潘文娛、故韡 2004；Li and Thompson 1981；屈承熹 2010）。而在新型「被+X」構式中，被動標記「被」承接的大多是不及物動詞，甚至是名詞、形容詞、副詞、數量詞等（施春宏 2013；黃正德、柳娜 2014；姚榮松 2019）。其中，施春宏（2013）更進一步指出「被+X」雖然違反了典型

¹ 「被自殺」意指案發現場被刻意營造成死者輕生或對外宣稱死者尋短。源自於 2008 年 3 月 13 日屢次檢舉中國大陸當地高層官員違法行為而遭拘留的李國福在獄中身亡，檢察機關宣稱其為自縊而死，許多人認為此事甚有蹊蹺，現場自殺跡象可能經過刻意處置，故稱其為「被自殺」（王燦龍 2009；施春宏 2013）。

² 「被塑膠」意指受到忽視或輕視，如同被當成塑膠製成的擺設，從臺灣閩南語慣用語「當作（tòng-chò）塑膠（sok-ka）做的（chò-ê）」演變而來。起源於 2019 年 3 月 29 日即時通訊軟體 LINE 在臺灣曾推出一款寫著「被塑膠」的文字貼圖。

被字句的句法與語意，卻是典型被字句的一種變體，是在語言系統與語言使用、句式結構與句式語意、詞彙與構式三種互動關係構成的框架下形成，且構式必須經過兩次轉喻語意延伸。儘管如此，這個變體的演變途徑一直未見到探討，其次，此「被+X」變體的內部結構與構式語意的多樣性，過去文獻對此議題也一直未見到解析，再者，此新型構式在臺灣新聞報導與社論中不斷的浮現，但其背後動因也未見到探討。

詞彙或構式的類推是造成詞類衍生的要素（Bybee 2010），而依據構式語法之觀點，構式之句法語意多樣性與構式組成詞彙的特性及限制互動密切（Goldberg 2013），有鑑於此，為了要補足上述「被+X」變體的知識缺口，本研究設立的研究目的如下：（一）從範例模型（*exemplar model*）的觀點，探析「被+X」構式演變途徑，不同詞類如何進入到 X 的位置；（二）從詞彙構式互動的觀點（*lexical-constructional approach*），根據構式與詞彙的相容性和契合性，探討 X 詞彙（尤其是動詞和名詞）存在怎樣的制約，分析構式的多重語意如何呈現；（三）從新聞框架（*news framework*）的觀點，剖析此構式廣泛使用於新聞報導與社論中的外在形成動因為何。

本文使用「聯合知識庫」（*United Daily News Database, Udndata*）中的「全文報紙資料庫」（*Full-Text Newspaper Database*）作為研究工具，該資料庫收錄了臺灣聯合報系自 1951 年創立以來迄今所發行的新聞，共計約 1310 萬筆。本研究搜尋 1951 年 9 月 16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15 日《聯合報》、《經濟日報》、《聯合晚報》、《臺北捷運報》四種報紙上刊登的新聞報導與社論，從中挑選語料。此外，為了能夠更全面考察新型「被+X」構式在新聞報導與社論中的實際使用情況，本文亦參考 Google 新聞搜尋到的臺灣媒體新聞。

前言之外，第二節為文獻回顧，探討典型被字句與新型「被+X」構式中的語意、句法、語用特徵；第三節從範例模型的觀點，演繹典型短被字句發展成新型「被+X」構式的逐步歷程；第四節從詞彙構式互動的觀點，分析「被+X」構式的語意範疇、X 的特性與限制；第五節推測「被+X」的外在形成動因；第六節為結論。

2. 文獻回顧

2.1 典型短被字句

典型短被字句的核心義為「受事者遭遇不滿、不如意、不愉快之事態」（呂叔湘1965；Li and Thompson 1981；王力1985）或「受事者遭受施事者動作行為的負面影響而產生變化」（張伯江2001），抑或「某個人事物遭受出乎意料之外的動作行為影響」（邵敬敏2006）。儘管過去研究的觀點略有不同，但其語意範疇均可以概化為〔遭受〕。

典型短被字句的核心是謂語動詞，大部分是動作動詞，少部分是狀態動詞，這些謂語動詞具有強動作性（action）、強及物性（transitivity）、強意向性（intention），後面通常承接結果補語、趨向補語、程度補語、動量補語、時間補語、介詞短語補語等以表示施事者的動作完結及其動作對受事者的影響程度（劉月華、潘文娛等 2004）。此外，典型短被字句主語的語意角色不僅限於受事者，也可能是對象、成果、材料、工具、處所、時間、共事者等（張延俊 2010）。施事者和受事者可以是高生命性的人或組織，也可以是低生命性的物體或事件。

相較於主動句，典型短被字句表達出說話者認為受事者是「不幸的、受害的、貶損的」主觀性情感態度（Li and

Thompson 1981)。短被字句的形成是從長被字句隱藏施事者而來，當施事者眾所皆知或所指不明、非話題焦點或非主要資訊時，或當動詞語意已顯示出動作行為的執行者時（邵敬敏 2006），施事者即會被隱藏。

2.2 新型「被+X」構式

過去文獻對新型「被+X」構式的研究，大致聚焦於句法結構、演變機制、語用特徵、詞彙壓制這四個層面上。

針對句法結構，黃正德、柳娜（2014）從生成語法的觀點出發，認為「被+X」隱含一個輕動詞，這個輕動詞可分為致使事件與執行事件兩大類型，分別相當於英語動詞「cause」和「do」，前者指的是使動（物理上或身體上的致使），如：「被懷孕」等，以及意動（心理上的致使），如：「被自願」等；後者指的是施動，如「被隆重」等。黃、柳認為X僅是作為輕動詞的補語、賓語或狀語，造成句子產生被動語意的是此輕動詞的被動化而不是X，因此X不受詞類限制。

針對演變機制，施春宏（2013）從多重互動關係的視角出發，指出「被+X」的生成是由三個必要條件所構成，且此三個必要條件缺一不可。其一為在典型被字句形式與語意互動的背景框架下；其二為構式必須經過兩次轉喻語意延伸；其三為現代漢語被字特殊的句法語意特性及其歷史發展路徑。針對語用特徵，施根據受事者的自願性、X的真實性、施事者的操控方式（說成、強制、認為）三個變項，將「被+X」的語用內容分成三個類型：第一個類型為「被自殺」等；第二個類型為「被下崗」等，第三個類型為「被培訓」等。

針對詞彙壓制，王寅（2011）從構式壓制與詞彙壓制的角度出發，分析75個「被+X」的詞形，發現X的詞性分布

為：動詞（46.67%）>名詞（21.33%）>形容詞（14.67%）。王認為「被」對不同詞性的壓制會因力量程度和義項內容不同而有所差異，蘊含等級（*implicational hierarchy*）為名詞／形容詞（給予動作性、及物性和施事性）>不及物動詞（給予及物性和施事性）>及物動詞。

以上之研究對此新型構式的討論及分析，增進了些許對這個構式句法語意及語用的瞭解；然而，輕動詞並未在表面之語言構式出現，而此新型構式顯然是從典型被字構式演化而來，兩者之間關係為何，仍有必要進一步釐清及深入剖析。其次，詞形頻率（*type frequency*）、詞數頻率（*token frequency*）、動詞頻率三個使用頻率究竟何者對語意範疇化的影響最深，尚未以量化統計的方式分析。再者，此新型構式形成的外在動因為何，與新聞媒體之報導性體裁有關係，為何在新聞報導框架下會引發新型構式之使用不斷創新再製，也需進一步探討。以下針對上述議題一一分析討論。

3. 典型短被字句的擴充延伸

Bybee（2010:14）對於範例表徵（*exemplar representations*）的定義如下：「範例表徵是豐富的記憶表徵，包含了語言使用者在語言經驗中能夠感知到的所有訊息。」根據範例模型的觀點，許多構式允許動詞、名詞、形容詞等所有詞類衍生的可能，因此詞類衍生的位置也具有基模性，各個構式的特定範例彼此之間互不相同。然而構式通常具有固定成分，這些成分對於形成範例集群來說相當重要（Bybee 2010）。以近期常使用於新聞報導與口語溝通的「被A耽誤的B」構式為例，具體的語例包含「被演戲耽誤的歌手」、「被政治耽誤的綜藝咖」、「被醫界耽誤的舞王」、「被火車耽誤的便當店」、「被幼兒園耽誤的燒烤店」、

「被涼麵耽誤的炒麵」、「被假新聞耽誤的黑科技」³等，最初進入A的範例為目前賴以維生的主業，B為意外發展出的副業，隨著語言使用者過往與外在世界的認知經驗，範例不斷衍生，爾後表工作場域、主要產品等範例也能隨之代入A與B之中，這些範例根據相似性逐漸形成基模空槽（schematic slot）。構式的特定範例有利於類推擴延或創建新興構式的表現形式，其中，詞形頻率較高者，其構式空槽所儲存的示例數量也較為龐大（Bybee 2010:67）。

在大量相關知識和結構一致性的先決條件下，類推（analogy）是造成構式中不斷使用新興詞項最常見的過程（Bybee 2010:59）。基於動詞所涉及的百科知識與文化背景所構成的框架，以及被動標記「被」形式與所組成結構的共通性，典型短被字句不斷地擴充延伸為「被+動詞短語」（如：陶晶瑩「被洗臉」等）、「被+名詞」（如：網路發言「被唐鳳」等）、「被+嘆詞」（如：聊天「被嗯哼」等）。

這些類型的X詞彙大多為蘊含比喻義（figurative meaning）的流行語，分別為述賓式的動詞短語以及詞類活用成動詞的名詞、嘆詞，有別於典型短被字句述補式、並列式的謂語動詞。這兩種類型的語意範疇與典型短被字句相同，均為〔遭受〕，由施事者執行某個動作行為，受事者承受此動作行為帶來的結果變化。基於以上兩點，我們認為「被+動詞短語」、「被+名詞」、「被+嘆詞」等實為典型短被動句的顯性類推，屬於典型短被字句至新型「被+X」構式之間的過渡階段。本節將根據以上假設，演繹典型短被字句的擴充延伸。

³ 此處所列舉的語例係透過聯合知識庫的全文報紙資料庫與 Google 新聞所檢索而來。

3.1 被〔遭受〕+動詞短語

出現於典型短被字句的謂語動詞多數是動作動詞，少數是狀態動詞，這些動詞均具有高度及物性⁴。而出現在「被〔遭受〕+動詞短語」的動詞短語，從表層結構來看，大部分為述賓結構，並帶有比喻意義，經過詞彙化（lexicalization），促使其延伸的語意具一定的及物性。此外，「被〔遭受〕+動詞短語」不同於典型短被字句，無法還原成主動句。以下語例依據詞彙初次出現的時間順序排列。

(1) 洪濬哲又被蓋火鍋，以八分之差落敗。（1978-10-21/聯合報）

(2) 民進黨：不能有結論 新黨：拒絕被摸頭（1996-06-19/聯合報）

(3) 被發卡的…別否定自我（2013-03-25/聯合報）

(4) 雖有 C 羅還是 0：4 被洗臉（2014-06-22/聯合報）

例(1)「被蓋火鍋」意指在籃球賽局中投籃時遭受阻攻，如同火鍋被蓋上火鍋蓋。例(2)「被摸頭」意指遭受安頓撫慰或連哄帶騙，如同被摸頭示好般。例(3)「被發卡」意指男女雙方有一方向另一方表示「你人很好，我們只適合當朋友。」意指受事者遭受施事者間接拒絕，其拒絕方式如同被頒發好人卡般。例(4)「被洗臉」意指遭受挫敗，如同被人洗了一把臉。「洗臉」的核心義為清潔臉部，並無遭受羞辱之衍生義，受臺灣閩南語「洗面(sé-bīn)」影響，屬於詞語內部

⁴ 關於動詞及物性高低的判定，可參見 Hopper and Thompson（1980，1982）所提出的及物性假說（The Transitivity Hypothesis）。

的方言滲透現象。類似的語例還有「蔣萬安臉書被出征」、「公投法被送終」、「考試院被瘦身」、「陳杰被搓圓仔湯」等。

以上語例均為使用具隱喻義⁵的新興動詞短語取代典型短被字句中的高度及物性動詞，皆為隱喻（metaphor）機制所形成的語意延伸，即詞語之間具有相似性（similarity），涉及來源域（source domain）與目標域（target domain）之間的映射（mapping）（Kövecses 2010:4），使得新聞標題更具生動性。

(5) 韓國瑜被抹黃 張友驊：選前可能被「換柱」（2019-06-02/聯合報）

(6) 桃園捷運工程圍籬佔道機車 騎士怨：被逼車（2020-01-15/聯合報）

例(5)「被換柱」意指原本獲得政黨提名將代表國民黨參選總統卻在選前遭受替換，「換柱」為轉喻，以部分（洪秀柱）指代整體（所有被撤換的提名候選人）。例(6)「被逼車」意指機車騎士遭受汽車駕駛行車迫近，導致騎車騎士無行駛空間，險象環生，「逼車」為轉喻，以過程（車輛迫近）指代結果（置身危險當中）。

例(5)至(6)則為使用具轉喻義的新興動詞短語取代典型短被字句中的高度及物性動詞。「換柱」、「逼車」皆為轉喻

⁵ 感謝審查者的指出，以「蓋火鍋」為例，來源域為「火鍋的蓋子、火鍋的鍋身、蓋上火鍋蓋」；目標域為「進攻球員的手掌、防守球員的身軀、球拍打落地」。「蓋火鍋」並非實際執行蓋上火鍋的動作，而是「阻攻」與「蓋上火鍋蓋」之間的動作形態相似，因此為基於隱喻機制的語意延伸，「摸頭」等亦是如此。詞彙語意延伸採用的隱喻與轉喻認知機制分析受限於篇幅，本文未深入著墨，有待後續研究。

(metonymy) 機制所形成的語意延伸，即詞語之間具有鄰近性 (contiguity)，藉此突顯動作或事件特性 (Kövecses 2010:175)，使得新聞標題更具顯著性。

3.2 被〔遭受〕+名詞

重新分析是以新結構 (new structure) 取代舊結構 (old structure)，類推是新範式 (new paradigm) 藉助與既存穩定範式 (established paradigm) 之間的形式相似性 (formal resemblance) 而形成 (Hopper and Traugott 2003)。「被〔遭受〕+名詞」是典型短被字句或「被〔遭受〕+動詞短語」的刪略，是「被〔遭受〕+動詞短語」類推至新型「被+X」的過渡階段。從例(7)「被三振」的使用最早出現於 1968 年，因此，可推測在此之前，「被〔遭受〕+名詞」已開始成形。以下語例依據詞形初次出現的時間順序排列。

- (7) a. 官大全及葉清德雙人出擊不成，反被三振出局……。
(1960-01-02/聯合報)
b. 八次被三振，均為投手引誘出擊 (1968-01-07/聯合報)
- (8) a. 在大四臨畢業前被二一退學 (2001-01-24/聯合晚報)
b. 冒著被二一的危險……。(1996-03-09/聯合報)
- (9) a. 業者不擔心會被山寨電腦仿冒。(2009-03-09/聯合報)
b. 香奈兒斜紋軟呢套裝最常被山寨 (2009-04-19/聯合報)
- (10) a. 森喜朗與一名被馬賽克處理、面貌模糊的人的合照
……。(2000-12-14/聯合報)
b. 受害者的臉部被馬賽克。(2013-04-22/聯合報)

(11) a. 長期許多重大公共議題也一再被黑箱對待……。
(2014-03-30/聯合報)

b. 學運引爆點在於那「被黑箱」了的卅秒。(2014-04-14/
聯合報)

從例(7)至(11)，可以看出從「被〔遭受〕+動詞短語」至「被〔遭受〕+名詞」的歷時性演變過程，(a)是原來的形式，(b)是歷經刪略之後的結果。

例(7b)「被三振」意指棒球賽局中打擊者已計兩個好球後，仍然揮棒落空，遭受裁判判決出局，「三振」是以原因（共計三個好球）指代結果（出局）。例(8b)「被二一」意指該學期所修習的課程總學分超過二分之一不及格，遭受學校退學處分，「二一」是原因（二分之一以上不及格）指代結果（預警或退學）。例(9b)「被山寨」意指遭受仿冒，「山寨」是以處所（山賊據點、仿冒廠商所在）指代行為（仿製）。例(10b)「被馬賽克」意指影像遭受模糊化處理以致無法辨識，「馬賽克」是以材料（方形圖案）指代行為（影像模糊化處理）。例(11b)「被黑箱」意指因不透明未公開的處理方式，遭受不公平對待，「黑箱」是以手段（暗中處理）指代行為（處理不公）。

「三振」、「二一」、「山寨」、「馬賽克」、「黑箱」皆為轉喻，也就是基於鄰近性的語意延伸，在同一域中，以某一概念實體（conceptual entity）為媒介，藉由突顯其特性，提供進到另一概念實體的認知途徑（Kövecses 2010:173），經由這樣的機制，聚焦在具有新聞價值之處。

(12) 2 人對話沒有下文，李玉璽笑說，有點「被句點」的感覺。(2016-11-06/今日新聞)

(13) 被噁哼超火大！句點名單曝光...網罵翻（2019-11-30/奇摩新聞）

例(12)「被句點」意旨聽話者無回應或無接續話語，使得話輪轉換機制遭受終結，以方法（句點）指代行為（終止話輪轉換）。例(13)「被噁哼」意指遭受對方輕視或冷淡回應，以方法（以「噁哼？」回應對方）指代行為（輕視或敷衍對方）。

(14) 揭真相 你被「唐鳳」了嗎？（2018-04-16/今日新聞）

(15) 葉彥伯「被政風」 楊志良拋這兩點批 陳時中：這樣很奇怪（2020-08-21/中時新聞網）

例(14)「被唐鳳」和例(15)「被政風」同樣意指遭受調查。兩例分別以施事者（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彰化縣政風處）指代行為（監控及調查），藉此突顯執行此行為的施事者。前者亦是「被唐鳳查水表⁶」的類推。類似的語例還有「被塑化」、「被話術」、「被民主」等。

「被〔遭受〕+名詞」的語例均是名詞或嘆詞轉用成動詞，為詞類活用現象（湯廷池1990；張伯江1994），大量浮現的名詞反映了時下社會的新興概念，透過轉喻的機制，更能將報導或社論撰寫者想要傳達的新訊息聚焦與放大，優先揭露新聞事件中較具新聞價值的部分，吸引讀者的目光，有些時候新聞焦點不是行為本身或行為致使的結果而是執行行為時所使用的方法或手段、行為的執行者等，此時表示上述語意角色的名詞就會取代原本的動詞，進入到基模空槽的位置。而當主語遇到以新興方式用作動詞的名詞時，主語依賴於構式的意義，不同的構式對新興動詞的解釋有不同的影響

⁶ 「被查水表」意指調查或監控在網路上違反法律規定或破壞社會和諧的言論，從自來水公司例行到家中檢查水錶是否正常運作的字面義延伸而來。

(Goldberg 2013)。詞項靠既存的構式框架，不斷類化衍生。由於構式本身是語意單位，不同元素放入構式中，與組成份子結合出整個構式的語意。以上的討論發現，典型短被字句至新型「被+X」構式的發展階段，如圖1所示。

階段1：典型短被字句	被 〔遭受〕	警告、羞辱… 活動動詞、狀態動詞 (及物性：高)
階段2：被+動詞短語	被 〔遭受〕	洗臉、發卡… 已詞彙化的動詞短語 (及物性：中)
階段3：被+名詞等	被 〔遭受〕	句點、嗯哼 名詞、嘆詞 (及物性：低)

圖 1：典型短被字句至新型「被+X」構式之發展過程⁷

4. 新型「被+X」構式語意範疇與詞彙特性

新型「被+X」構式一旦形成，透過類推不斷在媒體語言中複製使用。構式最重要的特性是描述了特定詞項與語法結構之間的關係，詞項有助於促使構式語意的形成、功能的確

⁷ 根據 Hopper and Thompson (1980, 1982) 的及物性假說 (The Transitivity Hypothesis)，測量動詞及物性高低共有 10 項參數。本文「以動作是否作用於受事者 (affectedness of O)」這項參數來評估，可得出圖 1 中動詞的及物性序列如下：被警告/ 羞辱 > 被洗臉/ 發卡 > 被句點/ 嗯哼。審查者認為「以動作是否作用於受事者」在此仍是模糊的概念，新型被字構式中 X 的及物性高低，仍是一個值得深入研究的議題，有待未來再逐一使用 Hopper and Thompson (1980, 1982) 的十項參數驗證。

立、篇章的分布 (Bybee 2010)。類推是構式或詞項的特定儲存模式，而類似的儲存會類化形成同一範疇 (Bybee 2010:73)。

本文將新型「被+X」構式的語意範疇分成：第 I 型〔被迫執行 X〕、第 II 型〔被迫接受與之 X〕、第 III 型〔受刻意處置之後 X 發生〕、第 IV 型〔受刻意處置成 / 被說成 X〕。前面三個類型是事件與真實發生情況相符 (factual)，最後一個類型是事件與真實發生情況不符 (counterfactual)，是為掩蓋既存的事實而虛構，因此第 IV 型的詞彙特性集結了第 I 至第 III 型的詞彙特性。事件是否與真實發生情況相符，必須透過語境才能判別，因為構式和詞彙是靜態的，而事件則是動態的。

第 I 型至第 IV 型的排列，依序展現以下五個特點：距離典型短被字句的核心義由近至遠、由具體義到抽象義、可及性 (accessibility) 由高至低、由與事件發生情況相符至與事件發生情況不符、由轉喻關係至隱喻關係，此排序也符合歷時性的語言演變。本文亦遵循鄧守信 (1975) 漢語動詞和核心格的分類⁸，歸納出 X 的語意特性，結果如表 1 所示。

⁸ 鄧守信 (1975/1984) 將漢語動詞分為動作動詞 (action verb)、狀態動詞 (state verb)、變化動詞 (process verb) 三大類別。相較於 Vendler (1967) 的動詞四分說，鄧守信 (1976) 的動詞三分說涵蓋性廣泛，定義上較為淺顯易懂，因而遵循此分類。此外，鄧守信 (1975/1984) 將論元根據參與動詞及物性與否，分為核心格 (transitivity case) 與周圍格 (circumstantial case) 兩大類別。而核心格分別為施事格 (agent)、受事格 (patient)、對象格 (recipient)、範圍格 (range)；周圍格分別為方位格 (location)、起點格 (source)、終點格 (goal)、工具格 (instrument)、途徑格 (path)、伴隨格 (comitative)、受惠格 (benefactive)。

表 1：新型「被+X」構式的繼承關係、語意範疇及詞彙特性

類型	繼承連結	語意範疇	X	事件
I	典→I 多義連結	被迫執行 X	(1)位移類變化動詞 (2)表人物稱號的抽象名詞	與事件發生情況相符
II	I→II 部件連結	被迫接受與之 X	(1)伴隨類變化動詞 (2)表制度規範的事件名詞	與事件發生情況相符
III	典→III 多義連結	受刻意處置之後 X 發生	(1)消失類變化動詞 (2)出現類變化動詞	與事件發生情況不符
IV	典→IV 隱喻連結	受刻意處置成 / 被說成 X	(1)伴隨類變化動詞 (2)位移類變化動詞 (3)消失類變化動詞 (4)出現類變化動詞 (5)結果名詞 (6)物質名詞	與事件發生情況不符

從表 1 可觀察出新型「被+X」構式與動詞特性互動甚密，尤其動詞大多為變化動詞，名詞涵蓋抽象名詞（abstract nouns）、事件名詞（eventive nominals）、結果名詞（result nominals）、物質名詞（material nouns）。

從表1的繼承連結（inheritance link）⁹中，可看出「被+X」內部與典型短被字句之間形成一個構式網路，在該網路中，每個節點透過連結鏈相互關聯，為層次分明的繼承體系（inheritance hierarchy），具有多義連結、部件連結、隱喻連結等關係，符合Goldberg（1995）提及到多重繼承是能被允許的。構式是形式和語意的結合體，構式本身具有語意，該語意獨立於句子中的詞彙而存在，且直接與表層結構相互關聯並不會涉及轉換或衍生。構式是由一個相當明確的核心義和

⁹ Goldberg（1995）提出四種構式的繼承連結類型（inheritance links），分別為多義連結（polysemy links）、部件連結（subpart links）、實例連結（instance links）、隱喻連結（metaphorical extension links）。

多個衍生義組成的集合，這些語意雖有所不同卻又彼此相互關聯，必須參照出現在基模空槽的動詞（Goldberg 1995, 2013）。而新型「被+X」構式的家族類似性（family resemblance）是均具有「受到」之共通語意。

Bybee（2010：79-80）主張相似性和頻率是影響類推的兩大因素，尤其是詞形頻率是能產性（productivity）的重要決定因素。當高度基模性結合高度詞形頻率時，就會促使構式的能產性極大化（Bybee 2010：67），此表示詞形頻率越高，擴延至新興詞項的可能性或能產性也就越高。Bybee（2010:79-80）指出：「語言使用與可及性儲存表徵有關，語言被使用的強度愈強，也就愈具有可及性，愈容易作為新興詞項範疇化的基礎…（略）…某個範疇的高頻範例極有可能被詮釋為該範疇的中心成員」。¹⁰ 而我們根據審查者的建議，統計出新型「被+X」構式的詞形頻率與詞數頻率，如表 2 所示。

¹⁰ 原文為：'[U]sing language is a matter of accessing stored representations, those that are stronger (the more frequent ones) are accessed more easily and can thus more easily be used as the basis of categorization of novel items, ..., a high-frequency exemplar classified as a member of a category is likely to be interpreted as a central member of the category, ...'

表2：新型「被+X」構式的詞形頻率與詞數頻率¹¹

類型	語意範疇	詞形頻率	佔比	詞數頻率	佔比
I	被迫執行X	39	34.51%	354	41.11%
II	被迫接受與之X	14	12.39%	156	18.12%
III	受刻意處置之後X發生	13	11.50%	140	16.26%
IV	受刻意處置成 / 被說成X	57	50.44%	211	24.51%
合計		113	108.85%	861	100.00%

由表2可得出，在第I至III型中，第I型〔被迫執行X〕的詞形頻率最高，出現次數為39次，佔比為34.51%，近乎是其他兩個類型的3倍，其詞數頻率亦是三者之冠，出現次數為354次，佔比為41.51%，幾乎是其他兩個類型的2.3至2.5倍。同時，動詞頻率最高的是第I型〔被迫執行X〕的「被請辭」，出現次數為173次（所有詞形和動詞出現的頻率請參閱附錄）。新型「被+X」構式是部分填充的構式（partially filled construction）（Goldberg 2013），具有相當的基模化（schematic）特性。以上實證結果符合Bybee（2010:79-80）所主張，範例類型（exemplar categories）確實是會帶來原型效應（prototype effects），詞形頻率最為重要，而詞形頻率和基模性也會間接影響詞數頻率。

以下將依序演繹各類型的分析。為方便觀察新型「被+X」構式的發展歷程，列舉的例子使用首次出現於新聞的語例。

¹¹ 表2中的詞形頻率為在「全文報紙資料庫」或Google新聞中實際出現的形態，而非邏輯推衍的可能性。由於同種詞形的語意範疇共有10個從第I-III型涵蓋至第IV型，故頻率佔比總和為108.85%>100%，這些重覆的語形分別為：「被勞改」、「被離婚」、「被同框」、「被辭職」、「被出櫃」、「被請假」、「被自殺」、「被歇業」、「被墜樓」、「被死亡」。

4.1 第 I 型〔被迫執行 X〕

第I型為在施事者的強制或逼迫下，受事者具有意志性地、自發性地執行動作行為X，而受事者執行X時，多半是迫不得已，違反自身意願的，不得不為之。施事者通常是權高位重的個人、機關或國家，受事者是下位者或弱勢者，外在力量為施事者強權下的策劃，進而導致受事產生空間或時間上位移變化。此類型距離典型短被字句的核心義〔遭受〕最近，亦是新型「被+X」構式的中心成員。從新聞的刊登時間來看，例(16)「被辭職」是最早出現的詞形，初次出現於1958年，遠早於其他類型，由此可推斷，此類型是在新型「被+X」構式發展歷程中最早浮現的。此類型又可根據終點格(goal)（如：「向」、「到」、「往」、「朝」等）與起點格(source)（如：「從」、「自」等）的有無區分成以下兩種下位範疇。

(16) 此間蘇俄問題專家說：「我們正進一步搜集資料，研究謝洛夫之突被辭職¹²。」（1958-12-10/聯合報）

(17) 苦苓則建議女性同胞，大女人不使用「拋棄」這個字眼，頂多說「被離開」。（2000-11-29/聯合報）

(18) 周子瑜楚楚可憐「被道歉¹²」的影片傳出來，所有臺灣人感同身受。（2016-01-30/聯合報）

¹² 審查者指出在不同的新聞事件中，例(16)「被辭職」和例(18)「被道歉」除了是第I型〔被迫執行X〕之外，也可能是第IV型〔受刻意處置成/被說成X〕。我們同意此觀點，根據邏輯推衍確實存在這些可能，然而根據語料庫的搜尋結果，例(16)「被辭職」出現60次，其中，典型短被字句〔遭受開除、解雇、資遣〕佔35.00%、第I型〔被迫主動請辭〕佔46.67%、第IV型〔受刻意處置成/被說成X〕佔1.67%、〔離職自願性不明〕佔

(19) 多家飲料連鎖店「被表態」 民進黨嚴厲譴責中共
(2019-08-10/聯合報)

例(16)至(19)的X動詞在句法上為有終點格或起點格，原來的結構分別為：「被迫向美術協會辭職」、「被迫從家庭離開」、「被迫向中國道歉」、「被迫向中國表態」等，而終點格或起點格已從表層隱藏至深層結構中；在語意上詞意涉及單向性（unidirectionality），僅需由一方執行就能達成。

(20) 「收回誘導式問卷，我們不要被同意！」（2018-01-13/
聯合晚報）

(21) 這番點名，無論韓國瑜自身意願，無疑已讓韓國瑜「被
參選¹³」的力量增強。（2019-03-19/聯合報）

(22) 韓一周內頻「被造勢¹³」 媒體人驚：時運開始轉了
(2019-12-26/中時電子報)

16.67%，因此本文將其詞形歸算在比例較高的第 I 型。而例(18)「被道歉」出現 21 次，典型短被字句〔接收他人的道歉〕佔 61.90%，第 I 型〔被迫向他人道歉〕佔 38.10%，因此本文將其詞形歸算在比例較高的第 I 型。

¹³ 審查者指出例(21)「被參選」和例(22)「被造勢」實為〔被動義〕，是借助英文被動語態的「被動」語意，而非〔強制義〕，「被動」和「被迫」兩者間的語意具有極大的差異性。如以下語例：

(i) (韓國瑜)被問到若朱立倫民調起不來，國民黨啟動徵召，會被動參選嗎？（2019-03-12/聯合報）

(ii) (韓國瑜)也重申自己一路以來都「被動」，意指自己被動參選總統、造勢，至今從來沒有主動過，……。（2019-07-03/自由時報）

我們同意在不同的語境下「被參選」和「被造勢」確實具有〔被動義〕，而讀者會根據新聞背景知識、政治立場等不同而產生語意解讀的差異。根

(23) 所有一流的主管，都具備這項特質，讓團隊「被加班」也甘願一起拚（2020-08-04/商業周刊）

例(20)至(23)的X動詞在句法上並無終點格或起點格，原來的結構分別為：「被迫同意」、「被迫參選」、「被迫造勢」、「被迫加班」。

此類型的X動詞，從動詞是否具及物性來看，除了「同意」是及物動詞，其他均為不及物動詞。從動詞內部時間結構來看，僅有「同意」是狀態動詞，「加班」、「造勢」是動作動詞，大多是變化動詞。

(24) 勞工被功德、軍公教被正義（2017-12-13/風傳媒）

(25) 從「被斜槓」到「主動斜槓」，吾輩更應不落青年之後，勇於活出自己。（2018-10-17/中國時報）

(26) 封城之下「被英雄」的無名者：外賣小哥、網約車司機與志工（2020-02-13/報導者）

例(24)「被功德」意指被迫為企業或社會善盡公益累積陰德，「功德」是「做功德」的縮略語（*abbreviation*），為隱喻手法，從事薪資待遇與工時不符的勞動工作，如同誦經迴向給自己；例(25)「被斜槓」和例(26)「被英雄」分別意指在景氣不佳或外出不便的情況下，受到社會和環境所逼迫，出於無奈只好成為斜槓青年或無名英雄，兩者是表示人物稱號的抽象名詞，本身無法作為動詞使用，出現於新型「被+X」構式中，構式賦予其動詞特性。

據例(21)和例(22)的完整語境，事件本身違反受事者自身意願，我們仍認為此處比較接近〔強制義〕，即「被迫參選」、「被迫造勢」。

4.2 第Ⅱ型〔被迫接受與之X〕

第Ⅱ型為施事者向受事者提出訴求或處置結果X，逼迫受事者接受。受事者是X的對象格(recipient)，施事者通常是在一段社會關係中較占優勢的一方，受事者則是較為弱勢的一方，外在力量為施事者對於該關係握有主導權，進而導致雙方關係的改變。而受事者通常事先不知情，事發時或事發後被迫接受施事者所提出的訴求，且幾乎毫無辦法或能力去改變X的事實。此類型與第Ⅰ型的語意範疇同為〔強制義〕，然而第Ⅰ型的X由施事者執行，第Ⅱ型的X則是由受事者執行，第Ⅱ型需要另一名參與者，由此判斷第Ⅱ型從第Ⅰ型演化而來。從新聞的刊登時間來看，例(31)「被勞改」是最早出現的詞形，初次出現於1966年，晚於第Ⅰ型。

(27) 尤其是近年來，不少男單親是「被離婚」的，他們的弱勢並不亞於女單親……。(2002-8-8/聯合報)

(28) 以前台灣就曾金援南美洲某個國家，但該國總統在選舉輸了，台灣面臨被斷交窘境……。(2004-10-12/聯合報)

(29) 勞工一向是較弱一群，這次勞基法太多是要勞資雙方協調，變成是「被協商」……。(2018-01-13/聯合報)

(30) 何以「被團結」？黃光芹5問張善政(2019-8-1/新頭殼)

例(27)至(30)的X動詞，從動詞是否具及物性來看，均是不及物動詞；從動詞的內部時間結構來看，僅有「協商」屬於動作動詞，「團結」屬於狀態動詞，大多是變化動詞。

此類型動詞在句法上具有伴隨格(comitative)(如：「和」、「與」、「跟」、「同」等)，而伴隨格存在於深層結構中，伴隨者即施事者，在表層結構中已將其隱藏；在

語意上涉及雙向性 (bidirectionality)，需要雙方共同參與才能達成。

(31) 究竟有多少人在階級鬥爭中被殺害、被判刑、被勞改……。(1966-1-3/聯合報)

(32) 憑BL網路劇「上癮」暴紅的大陸小鮮肉許魏洲，近期卻衰事不斷，先是與作家柴雞蛋傳出「被潛規則」……。(2016-04-04/聯合報)

(33) 我「被責任制」又沒有簽勞動契約，該怎麼辦？(2018-11-05/The News Lens關鍵評論)

(34) 軍公教被正義，豈一個「茫」字了得？(2017-12-13/風傳媒)

例(31)至(34)的X名詞均是表制度規範的事件名詞 (Grimshaw 1990)，即需要制定制度和遵守制度兩方參與者共同參與，因此與伴隨類變化動詞共同歸納於此類型。這三個名詞本身無法作為動詞使用，出現於新型「被+X」構式時，此構式賦予動詞特性。例(31)「被勞改」意指被迫接受與之一起進行勞動改革。例(32)「被潛規則」意指被迫接受與之發生性行為，「潛規則」為提喻 (synecdoche) 手法，將上義詞 (不成文規定) 限定於下義詞 (發生性行為)，詞語之間具有特殊性。例(33)「被責任制」意指被迫接受與公司共同履行責任制，「責任制」為提喻手法，將上義詞 (即擔負責任) 限定於下義詞 (員工無固定下班時間，完成工作後才能離開，且雇主不給付加班費)，詞語之間具有特殊性。例(34)「被正義」意指被迫接受政府提出的年金改革政策，與之共同維持世代正義，「正義」為轉喻手法，以結果 (國家財務永續與世代正義) 指代手段 (年金改革)，詞語之間具有相

鄰性。此外，事件名詞是動詞與名詞之間的連續體（陸丙甫2012；韓蕾2015），與動詞相同，涉及事件的參與者、事件的執行方式、事件進行的時間和處所、事件的結果等，這些要素構築了語意框架，與語言使用者的百科知識與文化背景息息相關。

4.3 第Ⅲ型〔受刻意處置之後 X 發生〕

第Ⅲ型的X動詞均為變化動詞，經過施事者的刻意處置之後，受事者發生X，X不受受事者主觀操控。施事者通常是位高權重不便指名的個人、機關、國家；不同於第Ⅰ型和第Ⅱ型的是，此類型的受事者除了有生命性的個人之外，也可以是無生命性的事物；外在力量為施事者的處置，處置手法為移除、產生等，進而導致受事者消失或出現。例(35)「被消失」是此類型最早出現的詞形，初次出現於1982年。

(35) 「有三百名技術工人即將遭遇到被消失的命運，」
（1982-02-16/聯合報）

(36) 陸歌手唱五月天歌 阿信2度被消失（2017-03-18/臺北捷運報）

(37) 銀行減成本 0800免付費漸被消失 花旗3月全面停止 他行可能跟進（2020-01-09/聯合報）

(38) 這次大陸對陸生來台片面喊停後，等於讓大陸青年對台灣的理解與交流正式斷鏈，大陸年輕人對台灣實際「同理」，打破宣傳想像的管道被消失.....。（2020-04-10/聯合晚報）

例(35)至(38)均是透過施事者的刻意處置，使原本應出現的人、事、物消失不見。例(36)意指中國大陸節目後期製作時，刻意未放置臺灣歌手陳信宏的名字。例(37)意指消費者免付費服務電話被終止提供。例(38)意指中國大陸教育部暫停陸生來臺升學，使得兩岸學生交流管道被切斷。

(39) 即使到最近幾年的選舉，「挾持說」還是經常被出現，只不過，現在候選人製造被挾持的假象，已不再嫁禍給國民黨，而將矛頭指向有黑道背景的競爭對手。（1993-11-26/經濟日報）

(40) 你「被超額」了嗎？少子化襲國中 教師人心惶（2017-07-06/TVBS新聞網）

(41) 唐鳳嘻哈也行！獻聲日本樂團 網友：被增幅了（2020-05-26/TVBS新聞網）

除了消失類動詞，此類型也會和出現類動詞共現，例(39)「被出現」意指是經過刻意計畫，製造候選人遭受挾持的假象。例(40)「被超額」意指經過學校由於少子化等因素，將教師列為超額教師。例(41)「被增幅」意指受到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的影響，使得網友的腦波幅度增加。

4.4 第IV型〔受刻意處置成/被說成X〕

在第I至III型中，X為與事件發生情況相符，在此類型中，X為與事件發生情況不符。必須倚靠語境才能判斷是否與事件發生情況有出入。此類型透過隱喻連結不斷衍生，涵括第I至III型的詞彙，因此是新型「被+X」構式中詞形頻率最高的。隱喻具有比喻性、情感性、主觀性等功能（Kövecses 2010），而新聞事件的真實性尚未確認或尚在調查時，此類

型為新聞搶快報導的目的，提供了一個方便使用的語言符碼（language code）。例(42)「被就業」是此類型最早出現的詞形，初次出現於2009年，晚於其他類型，由此可推斷，此類型是在新型「被+X」構式發展歷程中最晚形成的。在第I至III型中，施事者的指涉對象（referent）是定指（definite）或特指（specific），在此類型中，施事者的指涉對象除了可以是定指或特指之外，同時也可以是泛指（generic）。

(42) 官方最近報告大學畢業生就業數據，以及全國城鎮居民失業就業數據，紛紛喜人。但又是一個「被」字，稱大學畢業生「被就業」了.....。（2009-08-03/經濟日報）

(43) 張花冠上午笑著說，如果這兩天發生自殺意外，那要告訴大家絕不是出於她的志願，可能是被自殺、被意外.....。（2017-09-25/聯合晚報）

(44) 鍾欣凌臉書照遭盜成「被代言」（2020-02-19/中國時報）

(45) 故宮小編太有才！清明上河圖人物全被順時中（2020-04-17/自由時報）

例(42)至(45)的施事者為定指或特指，施事者使用政治手段或操控方法，將受事者刻意處置成X。施事者為社會地位相對強勢的群體或個人，受事者為社會地位相對弱勢的個人，外在力量為施事者的處置，處置手法為陳述未經證實的訊息、拼接圖片、換置文字等，導致受事者損失利益或傷及形象。例(42)「被就業」意指統計數字受到變造，從待業變成就業。例(43)「被自殺」、「被意外」意指將政治迫害刻意操弄成是意外事故、自殺身亡。例(44)「被代言」意指刻意將圖片移花接木，偽造成代言此商品。例(45)「順時中」為動詞短

語，「被順時中」意指經過繪圖軟體的處理，使得圖中的人物均從鄰近的距離變成保持一公尺的社交距離。以上由共現的「又是一個被字」、「稱」、「可能」、「遭盜成」、「小編太有才」等使用也可推敲報導的內容與事件實際發生情況有所出入。

(46) 56歲李連杰近年多次傳出健康狀況不佳，被拍到滿頭白髮照，甚至有「被死亡、被殘廢」等傳聞……。（2019-10-31/聯合報）

(47) 假消息稱屏東某校長「被確診」 衛生局截圖報警：武漢肺炎疫情全球蔓延，卻有網路假消息散布各地，連0確診個案的屏東縣今天也「被中鏢」……。（2020-02-29/自由時報）

例(46)至(47)的施事者為泛指，施事者大多為社會大眾、新聞媒體等族群，受事者為具有知名度的個人，外在力量為施事者的新聞報導、社會輿論、認知想法等，導致受事者損失利益或傷及形象。例(46)「被死亡」、「被殘廢」意指受媒體新聞報導被轉述成已死亡或身體部分喪失功能。例(47)「被確診」、「被中鏢」意指受網路流言編造而被認為已確診。以上由共現的「傳出」、「傳聞」、「假消息」等使用也可推敲報導的內容與事件實際發生情況有所出入。

4.5 小結

新型「被+X」構式的詞項具有極大的生產性與開放性（施春宏 2013），受構式壓制和詞彙壓制影響，此構式對共現詞彙仍具有一定的制約（王寅 2011；施春宏 2018），並非所有的詞彙都能進入基模空槽 X 的位置，本文歸納出具體的 X 詞彙限制如下。

其一，幾乎都是表達實際語意的實詞，涵蓋動詞、名詞、形容詞、數量詞，然而表達語法功能的虛詞除了嘆詞之外，包括介詞、連詞、助詞、擬聲詞在內，都無法進入基模空槽的位置；其二，大多是歷經變化過程或具有完成結果的變化動詞；其三，所表示的動作或行為大多受執行者的主觀操控（self-controllable），具意志性（volition）、意向性（intention）、自主性（autonomy），由執行者內在動因所引起的非作格動詞（unergative verb）較易與此構式共現，然而由自然環境的外部動因所引起的非賓格動詞（unaccusative verb）較難出現在X的位置；其四，表示一般人事物的普通名詞（common noun），若詞彙中心義未透過隱喻或轉喻等認知機制延伸成衍生義，則無法出現在新型「被+X」構式，如：「*被老闆」、「*被電腦」等。

5. 新型「被+X」構式形成的外在動因

新型「被+X」構式的浮現，主要是報導或社論撰寫者想表達出受事者對於事態「不情願、不知情、無可奈何」之情感態度（彭詠梅、甘於恩 2010；王寅 2011；施春宏 2013），同時也表達出對於施事者強制或刻意的行為違反受事者意願及損傷其利益之指責態度，以及對於受事者無法改變事態的悲慘處境之同情態度¹⁴。

¹⁴ 同時，我們也發現以下語例是從蘊含〔接受、獲得〕之褒義的非典型短被字句（如：「被高薪錄用—獲得酬庸」、「被紓解困難—獲得紓困金」等）類推而來。這些語例的受事者不是非自願及損失利益的受害者，反而是接收施事者恩惠的既得利益者。

(iii) 慈庸被酬庸干卿何事？（2020-03-03/草根影響力新視野）

新型「被+X」構式具有以下三大特性，被頻繁地使用於媒體語言。其一為句法層面的「經濟性」（施春宏 2013），新聞標題往往受限於字數（戴定國 2005），使用「被+X」能以精簡的文字，有效傳達訊息，讓讀者能夠迅速編碼，亦符合新聞寫作講究的即時性。其二為語意層面的「歧義性」（施春宏 2013），「被+X」呈現構式多義性（**constructional polysemy**），新聞標題使用「被+X」，讀者須從內文才能判斷語意所指為何，能增加網路媒體的點閱率或報紙媒體的銷售量，抑或電視媒體的收視率。其三為語言使用層面的「主觀性」，符合新聞報導標題講究的顯著性和聳動性。此外，新聞報導講究的是時效性，報導當下事件可能尚在調查或證據不足無法掌握實情，以致記者無法直接定論，為了新聞報導講究的客觀性，使用「被+X」讓讀者自行解讀和推敲語意，較能符合新聞報導的真實與平衡原則。

語言會隨著歷史文化的演進不斷延伸語意與創新，透過媒體語言的傳播，與讀者互動而逐漸被接受，進而形成約定俗成的符碼，有效傳遞訊息，以減輕讀者解碼負擔（賴惠玲、劉昭麟 2017）。新聞報導是撰寫者與讀者運用各自的新聞框架，選擇新聞焦點與重組社會事實的過程（臧國仁 1998）。「被+X」作為一個語言符碼，讓讀者能夠連結過往的語言使用經驗，迅速串節（**chunking**），並引出新聞焦點所在，讓讀者重新編碼報導中欲傳遞的新訊息，活化新聞框架進而瞭解事件脈絡。而讀者對於新聞事件的背景知識越多，其框架結構就會越緊密（臧國仁 1999），對構式形式的接受度和語意的理解度也就越高。

(iv) 員工數未滿五人的微型企業，非強制投保單位等勞工，這些人也無法被紓困……。（2020-04-15/聯合報）

6. 結論

首先，本文演繹了新型「被+X」構式的發展歷程「典型短被字句>被〔遭受〕+動詞短語>被〔遭受〕+名詞>被+X」，在此過程中，詞項透過類推，倚靠既存的構式，從原型（prototype）不斷類化衍生成新興的範例，不同元素放入構式中，與組成份子更能共同結合出整個構式的語意。而構式的固定成分與論旨角色的語意關係，讓名詞、嘆詞、形容詞等詞類進入到 X 的位置時，融合構式壓制，促使語句推陳出新，表達更加言簡意賅，聚焦在具有新聞價值的訊息上。範例模型合理地說明了為何此構式允許不同詞性出現且不斷擴充類化的現象，有效地解決了能產性與使用頻率的問題。

再者，本文將新型「被+X」構式分成：第Ⅰ型〔被迫執行 X〕、第Ⅱ型〔被迫接受與之 X〕、第Ⅲ型〔受刻意處置之後 X 發生〕、第Ⅳ型〔受刻意處置成/被說成 X〕。新型「被+X」構式本身是多義的，且與動詞的互動甚密，這些動詞均有各自的語意框架，和構式的語意、構式的論旨語意角色相互融合。此外，新型「被+X」構式與典型短被字句形成一個構式網絡，在該網絡中，每個節點透過連結鏈相互關聯，具有層次分明的繼承體系。構式語法主張構式與詞彙之間相互倚賴的密切關係，具有相容性與契合性，語言使用的慣用性使既有的結構形式帶有語意，協助歸納出共現詞彙的特性與限制，亦分析其多重語意，掌握構式群之間的繼承關係。

最後，本文探討了新型「被+X」構式廣泛且頻繁地使用於媒體語言的外在動因。「被+X」作為語言符碼，承載對於施事者強制或刻意而為的指責態度，以及對於受事者事前未知或損傷利益的同情態度，讓讀者能夠迅速串節、重新編碼，活化新聞框架進而瞭解事件脈絡。「被+X」的經濟性符合新聞寫作講究的時效性與字數限制，其歧義性亦符合網路媒體追求的點閱率，其主觀性也符合新聞標題講求的顯著性與聳動性，

因此被廣泛地創新與複製，頻繁地使用於媒體語言。新聞框架理論適切地解釋了此構式在訊息傳遞與處理的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

針對「被+X」的社會意義，劉斐、趙國軍（2009）主張語言變異是來自於社會關係變異，「被+X」表達出受事者在事態中被強制、被欺騙、被愚弄，其語言變異象徵著個體權利的無奈追求，以及政治參與的主動意識。鄭也夫（2014）認為「被+X」如同雙面鏡，一面反射出權勢者的專橫，一面反射出弱勢者自我意識的覺醒。劉杰、邵敬敏（2010）指出「被+X」具有「諷刺性」和「詼諧性」，前者嘲諷國家政策或政治人物的作為等，能讓讀者產生共鳴；後者當實情為受事者出於自願時，就會與語言使用相互衝突，營造幽默感。這些語言使用與社會意義在新聞框架效應下的發展，有待日後進一步對讀者實施心理實驗驗證。

「被+X」的使用時機有三種。其一，施事者位高權重並不能直接指明時，如：中國共產黨、臺灣當局政府等；其二，基於新聞報導講求客觀性和即時性，報導時事件可能尚在調查或證據不足無法掌握實情，尚未釐清施事者為何人時；其三，X已明確指示出施事者為誰時。基於這些目的，因而在表層結構中隱藏施事者，將訊息焦點置於受事者所承受的結果或產生的變化。從近期的語料中，可發現到在某些語境下，此構式會演變成另一種變體，從隱藏施事者的「被+X」演變成揭露施事者的「被+Y+X」，才能呈現完整語意與訊息，如例(48)至(51)所示。

(48) 被標哥接電話！鄉民問陳柏惟：喜歡拌韭菜或高麗菜？
(2020-01-18/自由時報)

(49) 大陸平均月薪3.8萬 網諷：被馬化騰、馬雲平均了
(2020-01-07/EBC東森財經新聞)

(50) 布拉格因台北「被上海絕交」陸委會：中共無權置喙
(2020-01-14/ ETtoday新聞雲)

(51) 新冠肺炎衝擊各行各業，被老闆「共體時艱」了怎麼辦？能不能拿資遣費要看這6種情況 (2020-02-17/風傳媒)

而Y不一定是施事者，也可以是工具或手段，如例(52)和(53)所示。藉由轉喻的認知機制，以工具或手段取代施事者，以突顯較具有新聞價值的訊息，藉此吸引讀者的興趣與注意。

(52) 貴賓犬被美工刀、釘書機接生！國光女神收容所當志工驚見「殘忍一幕」心碎了 (2020-04-18/ ETtoday新聞雲)

(53) 墾丁被細胞簡訊針對？業者不滿：打擊士氣...墾丁不只有大街 (2020-04-03/ 三立新聞網)

「被+Y+X」和「被+X」是不同的語言符碼，「被+Y+X」也具有自身的範例和語意範疇，「被+Y+X」的演化支持了本文的論點。「被+Y+X」仍持續演化中，「被+Y+X」如何擴延，其發展途徑為何，與「被+X」之間有何連結，留待未來探討。

引用文獻

- 戴定國. 2013.《新聞編輯與標題寫作》(第二版)。臺北：五南圖書出版。
- 韓蕾. 2015.〈漢語事件名詞與動詞兼類分析〉，《語言研究集刊》14:127-140。
- 黃正德、柳娜. 2014.〈新興非典型被動式「被 XX」的句法與語義結構〉，《語言科學》13(5):225-241。
- 賴惠玲、劉昭麟. 2017.〈客家象徵符碼「硬頸」之演變：臺灣報紙媒體縱剖面之分析〉，《傳播與社會學刊》39:29-60。
- 劉斐、趙國軍. 2009.〈「被時代」的「被組合」〉，《修辭學習》28(5):74-81。
- 劉月華、潘文娛、故韓. 2004.《實用現代漢語語法》(增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
- 陸丙甫. 2012.〈漢、英主要「事件名詞」語義特徵〉，《當代語言學》14(1):1-11。
- 呂叔湘. 1965.〈被字句、把字句動詞帶賓語〉，《中國語文》4:289-293。
- 彭詠梅、甘于恩. 2010.〈「被+V_雙」：一種新興的被動格式〉，《中國語文》334:57-58。
- 屈承熹. 2010.《漢語功能篇章語法》。臺北：文鶴出版社。
- 邵敬敏. 2006.〈「把字句」「被字句」的認知解釋〉，刑福義主編《漢語被動表述問題研究新拓展》，296-308。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
- 施春宏. 2013.〈新「被」字式的生成機制、語意理解及語用效應〉，《當代修辭學》175:12-28。
- 施春宏. 2018.〈新「被」字式的句法、語意及語用分析〉，施春宏主編《形式和意義互動的句式系統研究—互動構式語法探索》，389-424。北京：商務印書館。

- 湯廷池. 1992. 〈漢語的詞類：畫分的依據與功用〉，湯廷池主編《漢語詞法句法三集》，59-92。臺北：臺灣學生書局。
- 臧國仁. 1998. 〈新聞報導與真實建構：新聞框架理論的觀點〉，《傳播研究集刊》3:1-102。
- 臧國仁. 1999. 《新聞媒體與消息來源：媒介框架與真實建構之論述》。臺北：三民書局。
- 王力. 1985. 《中國現代語法》。北京：商務印書館。
- 王寅. 2011. 〈「新被字構式」的詞彙壓制解析一對「被自願」一類新表達的認知構式語法研究〉，《外國語》34(3):13-20。
- 王燦龍. 2009. 〈「被」字的另類用法—從「被自殺」談起〉，《語文建設》2009.4:65-66。
- 姚榮松. 2019. 〈試論新世紀漢語新詞的滋生類型及其相關問題〉。第 18 屆臺灣華語文教學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2019 年 12 月 26-28 日，臺北：實踐大學。
- 張伯江. 2001. 〈被字句和把字句的對稱與不對稱〉，《中國語文》285:519-524。
- 張延俊. 2010. 《漢語被動式歷時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
- 鄭也夫. 2014. 《我們都在說什麼：語言是穿越歷史社會生活的鏡子》。臺北：橡實文化。
- Bybee, Joan. 2010. *Language, Usage, and Cogni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Bybee, Joan. 2013. Usage-based theory and exemplar representations of constructions. In *The Oxford Handbook of Construction Grammar*, eds. Thomas Hoffmann and Graeme Trousdale, pp.49-69.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Goldberg, Adele E. 1995. *Constructions: A Construction Grammar Approach to Argument Structure*.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吳雙羽、賴惠玲

- Goldberg, Adele E. 2013. Constructionist Approaches. In *The Oxford Handbook of Construction Grammar*, eds. Thomas Hoffmann and Graeme Trousdale, pp.15-31.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opper, P. J. and Elizabeth Closs Traugott. 2003. 《語法化》（第二版）（張麗麗譯 2013）。臺北：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
- Hopper, P. J. and Thompson, S. A. 1980. Transitivity in grammar and discourse. *Language* 56: 251-299.
- Hopper, P. J. and Thompson, S. A. 1982. *Studies in transitivity (syntax and semantics 15)*.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Kövecses, Zoltán. 2010. *Metaphor: A practical introduction* (2th E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Li, Charles N. and Thompson, Sandra A. 1981. 《漢語語法》（黃宣範譯 2005）。臺北：文鶴出版社。
- Teng, Shou-Hsin. 1975. 《漢語及物性關係的語義研究》（鄧守信譯 1984）。臺北：學生書局。

[Received 3 June 2020; revised 8 October 2020; accepted 11 November 2020]

吳雙羽
國立政治大學
華語文教學碩博士學位學程
shuangyu.wu0909@gmail.com

賴惠玲
國立政治大學
英國語文學系
hllai@nccu.edu.tw

附錄

新型「被+X」構式各類型所有詞形與其動詞頻率

類型	語意範疇	詞形（與其動詞頻率）
I	被迫執行X	被請辭(173)/被辭職(28)/被退休(28)/被下台(22)/被認罪(21)/被優退(12)/被道歉(8)/被休假(7)/被表態(7)/被退出(5)/被參選(4)/被同意(3)/被出遊(3)/被卸任(3)/被離開(2)/被優離優退(2)/被出櫃(2)/被請假(2)/被長大(2)/被優離退(1)/被優離(1)/被自殺(1)/被招供(1)/被聲稱(1)/被捐款(1)/被轉學(1)/被功德(1)/被斜槓(1)/被認錯(1)/被棄權(1)/被成長(1)/被轉行(1)/被造勢(1)/被打包帶走(1)/被退位(1)/被英雄(1)/被歇業(1)/被加班(1)/被墜樓(1)
II	被迫接受與之X	被分手(53)/被勞改(37)/被斷交(23)/被離婚(17)/被協調(10)/被絕交(4)/被同框(3)/被潛規則(3)/被正義(1)/被協商(1)/被責任制(1)/被相親(1)/被團結(1)/被配(1)
III	受刻意處置之後X發生	被消失(106)/被缺席(7)/被失業(7)/被神隱(4)/被黑化(4)/被出現(3)/被失蹤(2)/被增幅(2)/被死亡(1)/被超額(1)/被從缺(1)/被GG(1)/被飄移(1)
IV	受刻意處置成 / 被說成X	被失蹤(46)/被自殺(18)/被塑膠(10)/被離婚(9)/被跳槽(6)/被獨立(6)/被精神病(5)/被出櫃(5)/被台獨(5)/被婚變(5)/被遲到(5)/被代言(5)/被嫖妓(5)/被嫖娼(5)/被開唱(4)/被結婚(4)/被投票(4)/被死亡(3)/被意外(3)/被參加(3)/被過世(3)/被輕生(3)/被墜樓(3)/被就業(2)/被外遇(2)/被懷孕(2)/被歇業(2)/被出國(2)/被罷工(2)/被幹部(2)/被叛國(2)/被繳交(2)/被戴口罩(2)/被佚名(2)/被合作(2)/被跳樓(1)/被出席(1)/被辭職(1)/被逃跑(1)/被去世(1)/被同框(1)/被勞改(1)/被閨年有瑜(1)/被紅線(1)/被殘廢(1)/被生病(1)/被確診(1)/被中鏢(1)/被順時中(1)/被安樂(1)/被外送(1)/被署名(1)/被聯署(1)/被過時(1)/被請假(1)/被主辦(1)/被求和(1)

吳雙羽、賴惠玲

**EXPLORING NEW PASSIVE CONSTRUCTION “BEI + X”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EXEMPLAR MODEL
AND LEXICAL-CONSTRUCTIONAL APPROACH**

Shuang-Yu Wu, Huei-Ling Lai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ABSTRACT

This study analyzes the newly emerged *bei* + X construc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exemplar model and lexical-constructional approach. It is found that *bei* + X constructions are generalizing continuously by analogy. The *bei* + X construction can be divided into four categories: [be forced to X], [be forced to receive X from someone], [be disposed that X], [be falsely disposed to/ accused of X], each of which forms a construction network centering around the canonical short passive, presenting a multiple inheritance through polysemy links, subpart links, and metaphorical extension links. The *bei* + X construction serves as a language code for the purpose of news writing and reporting styles of instantaneity, prominence, and provocativity and hence has been widely duplicated and created under the news framework.

Keywords: *bei* + X, short passive in Mandarin, exemplar model, construction grammar, news framework